

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文件

济航〔2022〕46号

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关于印发《2022年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部室、服务站：

现将《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2022年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2022年8月2日



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2022 年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实施方案

为夯实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基础，在重点任务、薄弱环节上精准发力，根据《济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实施方案》（济交办〔2022〕10 号）的要求，结合中心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为指导，聚焦中心工作，牢固树立创建为民惠民的理念，在巩固成果、健全机制、保持常态上下功夫，在提升港航服务新水平、树立新标杆、增添新动能上做文章，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打造安全、高效、便捷、绿色、经济的济宁港航，努力服务济宁港航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提供港航智慧和力量。

二、重点任务

（一）深化文明单位、文明行业创建工作

1、加强理论武装工作。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要内容，每月至少开展 1 次专题学习。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

充分利用集中培训、专题辅导、“学习强国”、“灯塔-党建在线”等平台，全方位多层次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各党支部

2、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讲解读活动，注重文明礼仪教育，开展文明服务、文明出行、文明餐桌、文明上网等系列活动。开展道德讲堂、道德模范评选、讲述身边榜样故事等活动，营造争当好人的浓厚氛围。采取多种形式深化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活动，开展有港航特色的诚信创建活动。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各党支部

3、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开展“港航经济大发展，我该干什么、怎么干”主题活动，严肃整治“庸懒散慢虚软”等作风问题，促进全体干部职工纪律作风明显改善、执行能力明显增强。开展“学法纪、守底线”专题教育，采取知识测试、专题讲座、知识竞赛等形式，进一步筑牢党员干部“遵纪守规”意识。聚焦主责主业开展专项检查，推动各项重点工作廉洁高效落实落地，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责任单位：纪检监察室、各党支部

4、加强业务培训工作。建立健全各项培训制度，紧密结合

工作实际和业务特点，通过集中培训、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等有效形式，开展丰富多彩的业务培训，使干部职工的思想觉悟、管理水平和业务素质得到全面提高。

责任单位：各部室、服务站

5、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管理制度。以“体制创新、管理创效、服务创优”为重点，以“港航经济大发展，我该干什么、怎么干”主题活动为主线，进一步转变机关作风，完善规章制度，规范机关管理，形成“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开透明、廉洁高效”的机关运行机制，不断提高机关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塑造“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的良好形象。

责任部室：各相关部室、各服务站

6、开展岗位优质服务活动。以服务港航经济发展为主线，以“双优船检”品牌经验在全国内河推广为目标，创新模式、搭建平台、主动作为，建立“云上船检”工作室，在全省内河率先实施营运船舶远程视频检验。各船舶检验服务窗口，立足本职岗位，结合港航特色，以“六个一”（一张笑脸相迎、一句问候相接、一杯开水相待、一个释疑解惑、一份温馨提醒、一声道别相送）为主题，推广文明礼貌 10 字用语（请、你好、谢谢、对不起、再见），通过开展文明引导、微笑服务和各类便民利民服务活动，树立济宁港航文明“窗口”形象。

责任单位：船舶检验服务部、相关服务站

（二）深化主题实践活动

7、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把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与中心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结合起来，全力做好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建设工作，认真做好包保路段的巡查管理，及时对接包保社区，力所能及的为包保社区排忧解难。组织开展“文明单位”、“文明示范窗口”等具有港航特色的创建活动，展现良好的港航形象。培育选树“最美港航人”，加大先进事迹的学习宣传力度，积极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带动作用。开展“爱岗敬业、明礼诚信”、“学行业规范、学职业守则”等教育实践活动，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综合素质和文明素养。

责任单位：党群工作部、各服务站

8、开展“我们的节日”、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围绕“我们的节日”，利用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组织开展道德经典诵读或其他形式的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形成浓厚的道德文化氛围。大力倡导“学习雷锋、关爱他人、提升自己”的理念，加强志愿服务队伍建设，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助人为乐、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保持活动的经常化、特色化、规范化，营造全员学雷锋、全面学雷锋的浓厚氛围。

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各服务站

9、开展“节能减排、绿色出行、文明出行”活动。大力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活动，教育引导干部职工“艰苦奋斗、勤俭节

约”，从我做起，从点滴做起，以节水、节电、节油和节约办公用品为重点，养成良好的工作、生活习惯。宣传低碳知识，树立低碳理念，倡导低碳生活，向身边人宣传低碳健康出行，文明和谐交通的意义和方式。倡导机动车礼让斑马线、按序排队通行、有序停放等文明交通行为，共同创造安全畅通，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

责任单位：综合部、各服务站

10、开展环境整治活动。加强机关、服务站卫生管理工作，强化管理职责，抓好评检查评比，保证院内绿植管护到位，办公楼内外干净整洁，办公室窗明几净，整洁有序，无卫生死角，努力营造功能完备、整洁优美、舒适便利的港航服务环境。

责任单位：综合部、各服务站

11、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文体基础设施齐全，有图书阅览室、文体活动室，以开展积极向上，团结奋进的文化体育活动为重点，开展专题读书、经典诵读、健步走、运动会等文体活动，丰富干部职工的精神生活，创造健康活泼的工作氛围，增强干部职工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促进和谐机关和模范机关建设，使广大干部职工以饱满的热情和强健的体魄投入的工作中，更好的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责任部室：党群工作部、工会、各服务站

12、参与帮扶共建活动。围绕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发展集体

经济、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丰富文化生活等工作任务，制定乡村振兴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加强和改进支部联建工作，推动美丽乡村建设。

责任单位：人力资源部

（三）深化重点工作创新提升

13、推进绿色港口建设。深化港口污染防治“大体检”活动成效，加快推进“慧眼”监管系统建设，围绕《绿色港口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实施“一港一策”指导港口对标创建。

责任单位：污染防治部、相关部室、服务站

14、加快智慧港航建设。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实施现代港航物流突破战略的决策部署，围绕服务港航经济发展主线，着眼长远、超前谋划、主动作为，创新构建智慧港航管理与服务体系，大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港航业务深度融合，10月底前完成主干传输网全线贯通，切实做好“济港通”服务平台上线和推广应用工作，持续完善服务功能、丰富服务信息，最大化发挥服务平台效益。

责任单位：智慧港航部、相关部室、服务站

15、提升海事服务水平。建立“大海事”服务体系，依托智慧港航，打造“智慧海事”综合监管服务平台，融合船舶动态监管、船员在线管理、水上信息发布等功能，实现“互联网+”新型海事监管服务模式。

责任单位：智慧港航部、相关部室、服务站

三、实施步骤

（一）启动部署阶段（2022年6月）。研究制定工作实施方案，安排部署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充分调动广大干部职工参与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对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二）推进落实阶段（2022年7月—9月）。持续开展日常深化创建活动，对照任务目标和创建标准，查找薄弱环节，实施专项整治，确保在环境洁净、设施完善、行业管理、职工素质、文明出行、文明服务、群众满意等方面得到进一步提升，确保9月底前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三）攻坚冲刺阶段（2022年10月—12月）。对照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标准要求，开展自查，找差距、补短板、抓整改、促提升，迎接文明单位和全国、全省文明城市年度测评。

四、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部室、服务站及全体工作人员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增强精神文明建设和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充分认识创建工作是中心进一步巩固提升工作成果的需要，是推动中心各项工作“争一流、争第

一、争唯一” “争先、率先、领先”的重用举措，是进一步树新形象、聚新合力、创新业绩、求新发展的需要。

（二）注重宣传引导。要把宣传工作贯穿于活动的全过程，充分运用网络媒体、中心微信公众号等多种载体，全方位、多层次地扩大宣传，宣传活动中的典型经验和成功做法，强化广大干部职工追求文明、构建和谐的意识，形成人人关心、支持和参与创建工作的良好局面。

（三）强化督导考评。各部室、服务站要把创建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分解工作责任，落实工作目标，确保各项目标任务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将通过召开调度会、组织督查抽查、通报工作进展情况等方式，加大督查指导力度，创建工作落实情况将作为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重要依据，对创建任务落实不利影响中心文明单位创建考核成绩的部门和个人将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济宁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田冠军 中心主要负责人

副组长：杜存业 中心党委副书记

赵得园 中心党委委员、副主任

王发扬 中心党委委员、副主任

陈永刚 中心党委委员、副主任

吕成标 中心党委委员、副主任

丁 磊 中心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辛彦青 中心副县级干部

成 员：石国安 中心综合部负责人

张海鹏 中心人力资源部负责人

闫荣强 中心党群工作部部长

屈 健 中心纪检监察室负责人

庞丽萍 中心财务部部长

陈 梅 中心规划发展部部长

张明建 中心工程建设部部长

谷良格 中心港口事务部部长

李先锋	中心航道事务部部长
陈 晨	中心船闸事务部副部长
秦廷福	中心安全保障部部长
王 翔	中心海事服务部部长
谢 飞	中心污染防治部负责人
史宝伟	中心船舶检验服务部部长
周志华	中心水运服务部副部长
程 序	中心应急救援服务部副部长
刘 娜	中心智慧港航部负责人
吕卫红	中心调度监测部负责人
朱海涛	任城港航服务站站长
李 勇	微山港航服务站站长
贾宪伟	邹西港航服务站副站长
王 磊	嘉祥港航服务站副站长
王其民	鱼台港航服务站负责人
范卫东	鲁桥港航服务站副站长
程 章	留庄港航服务站副站长
黄 涛	韩庄港航服务站站长
徐晓春	微山船闸服务站副站长
赵 燕	微山二线船闸服务站站长
梁 剑	韩庄船闸服务站站长

王 伟 嘉祥船闸服务站副站长

殷 猛 任城船闸服务站副站长

张 震 梁山船闸服务站站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杜存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石国安、张海鹏、闫荣强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高峰、高岩、江虹、武剑、李新楠为办公室成员，具体负责制定各阶段工作计划、活动方案、管理办法；策划组织开展各项活动，汇总、整理、准备相关材料；统筹掌握活动总体进展情况，做好领导小组成员会议筹备工作，搞好与上级文明办的沟通协调及申报工作。

